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20-01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700万元至3500万元	盈利:9627.1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1140元至0.1478元	盈利:0.4066元/股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二、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业绩预计数与上年同期公告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2018年因转让西安草堂奥特莱斯购物广场实业有限公司35%的股权,取得非经营性投资收益18,314.79万元,本报告期无此收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预告业绩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19年度的具体财务数

据将在2019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0-001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由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科研团队参与研发的“冶金炉窑强化供热关键技术及应用”成果获得2019年度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该项目针对传统冶金炉窑强化供热导致炉体寿命短、金属直收率低、金属工件过热烧损、产品成本率低的难题,建立了冶金炉窑最低能耗强化供热理论模型,研发了熔池熔炼富氧旋流混抛搅拌强化供热技术和加热炉旋流混抛燃烧强化供热技术,打破了发达国家在高温金属材料加工过程中精准均匀加热的技术垄断,推

动了我国冶金炉窑行业的技术进步。该项目中,公司副总经理(主持行政工作)王冲为云南铜业科研团队负责人。云南铜业为该项目成果的主要研究单位和技术实施应用基地,负责熔池熔炼富氧旋流混抛搅拌供热技术及装备的工业化应用等方面工作。

该奖项的获得对公司业绩暂无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4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股东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3,652,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07%)的股东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海技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913,1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2%)。

汇海技术的股东罗一帆、张宇峰、谭惠忠为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汇海技术减持本公司股份将涉及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汇海技术于2020年1月17日收到汇海技术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肇庆市汇海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2.07%。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不超过未来6个月)、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自身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数量不超过913,1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2%。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资本变动事项,应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该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4.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2月17日至2020年8月16日。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执行。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汇海技术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做出承诺:(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票。(2)在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的,转让发行人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其在所承诺的股票锁定期满后所持发行人股票总数的50%;转让价格按照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双方协定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按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汇海技术于2017年7月17日做出追加股份限售的承诺:若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汇海技术的股东,通过汇海技术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则汇海技术承诺每年转让的股票不超过汇海技术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后半年内,汇海技术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的股票;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职后六个月的十二个月内汇海技术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华锋股份股票数量占汇海技术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汇海技术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汇海技术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汇海技术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汇海技术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汇海技术《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5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2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0年2月4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八一七北路88号东百大厦2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2月4日至2020年2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 A股股东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决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

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 A股股东

三、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包含所有议案内容的股东大会决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

(二)联系电话:0591-87660573

传 真:0591-87531804

邮 箱:600693@donghai.com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授权委托书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2月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下勾选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1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西百大厦2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

日公告)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平潭信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睿信”)80%股权以不低于人民币26,000万元转让给DC Foshan Holdings II Limited。佛山睿信系公司佛山芦苞物流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主体,交易完成后,佛山睿信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通过平潭信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仍持有佛山睿信20%股权,并继续作为佛山芦苞物流项目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方,收取管理费服务费。

经董事会审议,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终止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融资融券监管政策等各种因素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发行申请材料。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施文义先生、魏秀法先生及施霞女士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三、《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有关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2月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2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西百大厦2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监事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仓储物流业务发展战略规划,符合公司现有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且相关交易定价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仓储物流业务发展战略规划,符合公司现有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且相关交易定价公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次交易事项,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终止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监事会认为: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主要基于资本市场环境及趋势变化,经公司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后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监事刘晟先生对本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监事参与表决)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4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1月17日,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公司决定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发行申请材料。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主要情况

(一)2016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7,560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福建东西百广场建设项目(商办部分)及偿还借款。2016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有关事项。

(二)2016年3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

(160434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本次发行申请予以受理。

(三)2016年4月4日,公司披露《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本次发行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及解释。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结合反馈意见要求对本次发行预案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于2016年4月21日披露了董事会决议、关于发行申请材料反馈意见回复等相关公告,同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相关书面材料。

(四)2016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77,56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福建东西百广场建设项目(商办部分),并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数量等内容进行相应调整。2016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调整。

(五)2017年1月11日,公司本次发行的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六)因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于2017年1月

21日到期,公司后续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进行延长,目前相关有效期已延长至2020年1月21日。

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7日、2016年1月23日、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21日、2016年9月3日、2016年9月20日、2017年1月12日、2017年2月8日、2018年1月20日、2019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终止的原因

自筹划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以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推进本次发行事项做了大量工作。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监管政策等的变化,且公司已通过自有及自筹资金完成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即福建东西百广场建设项目(商办部分)的建设工作,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定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发行申请材料。

本次终止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

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终止本次发行有关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募投项目即福建东西百广场建设项目(商办部分)已建设完成,且已于2019年7月正式开业。目前公司经营正常,2016年非公开发行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3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全资子公司平潭信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将持有的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80%股权转让给DC Foshan Holdings II Limited,以完成本次交易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美国上市公司The Blackstone Group Inc.,以下简称“黑石集团”),本次交易转让价格预计不低于人民币26,000万元。

风险提示:本次交易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交易协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交易对方内部审批,实施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平潭信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潭信友”)拟将持有的佛山睿信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睿信”)80%股权以合计不低于人民币26,000万元转让给DC Foshan Holdings II Limited,佛山睿信系公司佛山芦苞项目的开发建设及运营主体,本次交易完成后,佛山睿信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通过平潭信友仍持有佛山睿信20%股权,并通过公司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继续作为佛山芦苞项目的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方,向佛山睿信收取管理费服务费。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收购协议,具体价格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预计收益将超过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